

用制度护卫绿水青山

——市人大实施环境报告制度纪实



摄影 陈杰

■金在良

“2021年,平湖环境空气质量领跑嘉兴,5项主要指标均居嘉兴第一。这也是我们每年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的成果。”2022年2月召开的平湖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上,市人大代表黄锦在分团审议时说。一席话语,引起共鸣。代表们纷纷表示,人大环境报告制度是一项行之有效的制度安排。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自2017年起,我市实施环境报告制度,破解了一批堵点难点问题,增进了民生福祉,为高质量发展勇当共同富裕新崛起典范绘就生态底色。

一份份报告 见证平湖生态环境建设之路

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每年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

地方各级人大闻讯而动。2015年下半年,杭州市富阳区率先探索推行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和环境责任体系建设,取得试行经验后,在全区全面铺开。

2017年2月,平湖市人大常委会专程赴富阳区考察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度,在学习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出台《关于全面建立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度的意见》。意见规范了报告程序,规定了报告准备、报告形成、报告开展、整改反馈四个阶段的具体工作内容和流程,并从强化组织协调、健全配套机制、强化宣传引导等三个方面落实了保障措施。这为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2017年4月,市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16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从水、气、噪音、环境安全四个方面入手,共五大类、26项指标以表格形式呈现,全市的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一目了然。

调查研究是人大履职的“基本功”。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工委随后对2016年度平湖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调研,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了一份调查报告。

“进一步加大重污染高耗能行业的整治,通过淘汰落后、整合集聚、提升工艺、净化处理等途径,提升产业发展水平。”“推进平湖市独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与二期扩建。”“对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进行处置,适当调配或增加环境监管力量和车辆配备。”……常委会审议调查报告之后,将五大方面、16条审议意见交由市政府研究办理。

2018年,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列入大会议程。6个镇人代会、3个街道居民议事会会议听取、讨论和审议本镇(街)的环境报告,推进形成

政府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主动接受人大监督的长效机制。

截至2022年2月,围绕环境报告制度,市政府形成报告12份,市人大常委会形成调查报告6份、审议意见6份。一份份文件详实记录了平湖市人大实施环境报告制度的轨迹,也同样见证了平湖生态环境建设之路。

一项项议题 叩响全方位监督最强音

开展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工作,是人大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法定职责。市人大依法履职,紧盯关键事项,开展持续监督。

“治水方面,2017年紧盯东西片污水系统连通线一期工程、城区阳台污水收集治理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2019年监督‘污水零直排区’建设项目,2020年视察东片污水处理厂三期建设,2021年调研农业用水循环利用项目。”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工委原主任陶跃中介绍,市人大基本做到一年一个议题,助推关键事项的监督。

群众的呼声就是人大监督的方向。如,2017年,我市实施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但群众对垃圾末端没有分别处置意见很大。

“加快独山能源建设项目”“统一各镇(街)的处置机制”“引进第三方,加快集中处置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等”……一条条代表建议,迅速传递到政府部门。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更是综合运用专题询问、专项调研和执法检查等方式,持续跟踪、久久为功,助力垃圾分类逐渐成为全民参与、自觉行动的“新时尚”。

又如,2018年,独山港经济开发区部分群众反映,该区域空气中弥漫异味,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市人大代表独山港小组马上行动,寻找根源。“对于有恶臭、异味的废气环境影响较大的项目,我们坚决不要!”“充分借力‘第三方’,为废气治理‘把脉问诊,开方抓药’。”“加强在线监控,利用‘互联网+技术’,大力发展智慧环保,利用智能监测设备和移动互联网,创新环保管理

的新模式。”在“五气共治”专题询问会上,人大代表献智慧、出力量。

寓支持于监督中。2020年12月,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分局局长任伟良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上作环境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结合平时的所见所闻、所听所想,在餐饮油烟治理、扬尘治理、医疗废物监管、海洋污染防治等方面,提出了不少意见建议。大家始终认为,“揭短板,提建议,就是为奋进添动力。”

一个个环节 连起全过程人民民主链条

全过程民主让环境报告制度更加“接地气”,全链条监督让环境报告制度“不走过场”。

5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和各镇人大、街道工委紧紧盯牢事前意见征询、事中审议讨论、事后问题销号三个环节,建立起人大代表、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环境报告制度全链条监督闭环,凸显人大监督实效。

每年12月上旬,我市各代表联络站(室)接待选民,生态环境状况是必不可少的话题。2019年起,我市生态环境报告用图标、动漫、视频的方式在微信公众号上推送,让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一看就懂、一看就清楚,让意见征求渠道更多样。

2020年12月,当湖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了一次热烈的接待活动。“我们从媒体上看到了政府的环境报告,讲得非常好。但是,瑞丰广场旁边的黑臭河问题,我们反映了半年之久,迟迟没有回应。”选民们提出,环境报告既要讲全市的大事,也要说说老百姓的身边事。

生态环境部门高度重视,着手治理,不仅还百姓一片清水绿岸,更以此为契机,推动建立健全问题发现机制;开展了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全域垃圾无死角、固废大排查大整治大曝光、“五水共治”“找寻查控”等专项整治行动,及时发现并解决了一系列生态环境问题。

走进位于钟埭街道的大件园林垃圾资源化利用中心,废纸、废金属、废塑料和大件垃圾、园林垃圾摆得井井有条。中心负责人介绍:“目前,我们有两条垃圾破碎处理线,一条是专门处理大件垃圾的,处理量一天可达80吨,另外一条处理园林垃圾,每天能处理150吨。大件垃圾处理后制成垃圾焚烧场的燃料,园林垃圾处理后制成树林保湿覆盖物,帮助树苗成长。”

垃圾是放错地方的资源。2021年5月,市人大常委会就“推进固废处置能力建设‘最后一公里’,完善废旧商品分拣体系建设,加快建成市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开展专题督查。

“政府建起垃圾资源化利用中心之后,我们垃圾分类的积极性更高了,我们的生态环保意识更强了。”附近居民对督查组人员说。

诚然,5年间,我市实施人大环境报告制度,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人大主动并善于行使法定职权,理直气壮实施人大环境报告制度,政府支持配合是基础,规范操作流程是保障,吸纳民情民意是优势,问题整改落实是目的。”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明方说。



市人大常委会视察固废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听取部门汇报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执法检查“回头看”视察活动



市人大代表参加“闻臭师”活动



“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工作”专题询问会